

今天是2月14日，与往年一样，微信红包的金额上限由200元调整为520元，由于“520”谐音“我爱你”，成为恋人表达爱意的手段。然而，一旦分手，这类特殊金额红包，在分手后还能要回来吗？

四川的刘先生恋爱4个月为女友花费6万余元，主要是购买家具、发红包等。后来，女友嫌弃他在情人节发给她的52元红包太少，还晒出别人送的礼物，两人因矛盾分手。于是，他向法院起诉要求女方返还6万余元，但要回红包等支出并未获得支持...最终，刘先生只要回来1.8万元。

律师表示，恋爱期间互发红包，尤其是520元、1314元等这类特殊金额红包，可能被认为具有特殊含义，属于赠与，分手时不能主张返还。对于大额金钱或贵重财物处置，可进行备注说明转账的真实意图及目的，或保留相关书面凭证，避免以后发生纠纷。



法院：

红包含特殊数字具特定寓意，认定赠与不支持返还

实际上，这类恋爱纠纷不少。红星新闻记者梳理公开报道的案例发现，恋爱期间双方为维持感情所发送的包含特殊数字的红包转账，如“52、520、1314”等，分手

后主张返还很可能不会被法院支持。与此同时，法官在处理类似案件时，还会考虑当事人的收入水平、消费水平、家庭收入情况、是否存在过错等因素，综合判断赠与一方的赠与目的作出是否应予返还的认定。

近日，浙江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审结了一起赠与合同纠纷案。小方与小刘是恋人，小方动不动向对方发“1314”“5200”，甚至是十几万元。两年内，小方给小刘转账500多笔共计140多万元，后来两人分手，小方起诉至法院要求对方还钱。法院认为，小方的家庭经济水平较高，“1314”“5200”这些数字本身具有特定寓意，这些钱也与他的经济能力相适应，应认定为表达爱意及联络感情的无偿赠与，法院不予支持。而小方转账的16万、10万、10万、5.2万等多笔大额款项，明显超过小方表达爱意的经济负担，可参照彩礼的性质予以适当返还。最终，法院判决小刘返还40万元。

